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校舍安全隐患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教育局-605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市直教育系统存在安全隐患的C级建筑物维修改造及正常校舍安全维修保障，预算2100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市直教育系统存在安全隐患的C级建筑物维修改造及正常校舍安全维修保障，预算21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000万元	≤2100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个数	=45所	=45所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90%	≥90%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7月	=12月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学条件明显改善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校满意度	≥90%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高龄津贴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民政局-80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538.00				
	其中：财政拨款	17,53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2024年上半年针对《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市高龄老年人生活津贴发放实施方案的通知》（吉市政办发〔2011〕23号）文件的相关要求，对全市符合领取高龄津贴的老人进行摸排，高龄津贴审核与发放实施动态管理，指导社区（村）委会对申请高龄津贴的保障对象进行入户核查登记，规范审核程序，对符合条件的老人信息录入系统，确保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能够及时足额领取高龄津贴，切实提高高龄老人生活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落实《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市高龄老年人生活津贴发放实施方案的通知》（吉市政办发〔2011〕23号）文件要求，为全市90-99岁老人发放高龄津贴每人每月100元，为全市10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每人每月300元，确保审核发放程序严密规范，高龄津贴足额及时发放到位，进一步提高我市高龄老人生活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90-99岁高龄津贴标准	=100元	=100元	25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保障覆盖率	=100%	=100%	2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质量提高	对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进行核查	高龄津贴发放及时，市城区95%以上高龄老人切实享受优惠政策，高龄老人生活质量进一步提高。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供热保障金（城市维护费2024）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90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我市为解决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体的冬季取暖（供热）问题，每年在城市维护费中列支供热保障金2000万元，用于减免此部分人员的供热费。					
年度绩效目标	我市为解决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体的冬季取暖（供热）问题，每年在城市维护费中列支供热保障金2000万元，用于减免此部分人员的供热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困难群体热费减免户数	=13000户	=13000户	20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户达标率	=100%	=10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提供供暖保障	=100%	=100%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污水二期ppp项目运营补贴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业务处非预算单位-990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24.80				
	其中：财政拨款	4,924.8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确保污水达标排放，每日处理污水不少于15万吨，污泥无害化处理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污水达标排放，每日处理污水不少于15万吨，污泥无害化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3180万吨	>=5475万吨	2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排放率	=100%	=100%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特定人群政策性补贴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民政局-80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41.40				
	其中：财政拨款	11,441.4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为全市困难群众按照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及临时救助标准发放困难群众嗯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困难群众生活补助专项资金按国家、省、市规定管理和使用，全部实现社会化发放；城乡低保资金及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临时救助实现及时发放。					
年度绩效目标	为全市困难群众按照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及临时救助标准发放困难群众嗯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困难群众生活补助专项资金按国家、省、市规定管理和使用，全部实现社会化发放；城乡低保资金及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临时救助实现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人数	>=30000人/月	>=30000人/月	1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每月15日前发放	每月15日前发放	10
			临时救助及时发放	<=2天	<=2天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有所提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有所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5
			政策知晓率	>=90%	>=90%	5